

证券代码：870548

证券简称：凯奥能源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安徽凯奥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律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公司更换律师事务所的原因

根据公司 2022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网址：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编号：2022-006），公司原拟聘请律所为北京国舜（苏州）律师事务所，由于合作关系调整，经公司管理层决定，本次股东大会聘请的律所变更为北京国枫（上海）律师事务所，经办律师：施嘉茹、金家伊。

二、变更律师事务所的审议情况

本次变更律师事务所不属于公司章程规定须经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审议的事项，因此无需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已经公司管理层一致同意。

三、新任律师事务所的情况

名称：北京国枫（上海）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朱黎庭

地址：中山东二路 600 号外滩金融中心 S2 栋 23 层

四、变更律师事务所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更律师事务所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及本次股东大会召开产生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特此公告。

安徽凯奥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9 日